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或“宏信证券”）作为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隆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刘亮同志对伟隆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的时间和主要内容

2018年12月27日上午，保荐代表人刘亮同志在伟隆股份四楼会议室对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主要培训内容如下：

《资本市场状况和上市公司监管专题讲解》。

二、参加培训的主要人员

伟隆股份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主要包括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范庆伟	董事长
2	李会君	董事、总经理
3	迟娜娜	董事、财务总监
4	范玉隆	董事
5	刘克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	高峰	副总经理
7	郭成尼	国际销售总监
8	崔兴建	技术总监
9	张会亭	研发总监
10	渠汇成	生产总监

11	王令江	监事
12	王凤春	监事
13	黄克娜	监事
14	赵翔	证券事务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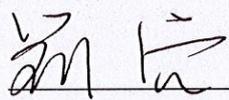
三、培训的效果

宏信证券的本次培训得到了伟隆股份的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学习，了解了资本市场现状、未来发展趋势，进一步学习了上市公司再融资的相关规定、停复牌新规，更加清晰的掌握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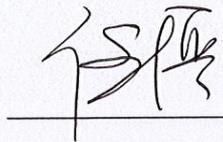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 亮



任 滨

